证券代码:603713 证券简称:密尔克卫 公告编号:2021-153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未触及要约收购

●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使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9日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君联茂林")的《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该股东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比例已达5.00%。具体情况如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君联茂林自2020年12月18日至2021年11月29日累计减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7,068,388股,累计减持比例达5.00%,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3,131,8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4%,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3,936,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8%。2021年3月17日,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登记,公司总股本由154,736,984股变更为164,484,436股,君联茂林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股份登记完成前的9.68%变为股份登记完成后的9.1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被动减少0.57%。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告"三、本次权益变动明细"部分。截至2021年11月29日,君联茂林持有公司股份11,280,88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86%。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930814788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北京君联同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日期	2014年02月26日
营业期限	2014年02月26日至2034年02月25日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下期出资时间为2024年01月01日;1、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通讯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科学院南路2号院1号楼16层1606

三、本次权益变动明细

君联茂林本次权益变动期间内减持公司股份明细:

日期	减持方式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2020年12月18日	大宗交易	500,000	0.32
2021年1月5日	集中竞价	73,838	0.05
2021年1月6日	集中竞价	25,200	0.02
2021年1月13日	集中竞价	50,000	0.03
2021年1月13日	大宗交易	715,000	0.46
2021年1月14日	集中竞价	190,000	0.12
2021年1月18日	集中竞价	100,000	0.06
2021年1月19日	集中竞价	100,000	0.06
2021年1月19日	大宗交易	200,000	0.13
2021年1月20日	大宗交易	345,000	0.22
2021年1月20日	集中竞价	100,000	0.06
2021年1月21日	大宗交易	50,000	0.03
2021年1月22日	大宗交易	546,500	0.35
2021年1月22日	集中竞价	100,000	0.06
2021年1月25日	集中竞价	50,000	0.03
2021年1月26日	集中竞价	17,200	0.01
2021年2月2日	集中竞价	100,000	0.06
2021年2月3日	集中竞价	100,000	0.06
2021年2月4日	集中竞价	4,100	0.00
2021年3月17日	/	/	0.57注
2021年5月24日	集中竞价	95,000	0.06
2021年5月25日	集中竞价	100,000	0.06
2021年5月28日	集中竞价	38,600	0.02
2021年5月31日	集中竞价	100,000	0.06
2021年6月1日	集中竞价	15,000	0.01
2021年6月2日	集中竞价	14,000	0.01
2021年6月3日	集中竞价	3,600	0.00
2021年6月4日	集中竞价	110,000	0.07
2021年6月8日	集中竞价	100,000	0.06
2021年6月9日	集中竞价	100,000	0.06
2021年6月10日	集中竞价	100,000	0.06
2021年6月11日	集中竞价	100,000	0.06
2021年6月15日	集中竞价	32,000	0.02
2021年9月6日	集中竞价	100,000	0.06
2021年9月7日	集中竞价	60,000	0.04
2021年9月8日	集中竞价	41,250	0.03
2021年10月29日	集中竞价	60,000	0.04
2021年11月1日	集中竞价	80,000	0.05
2021年11月2日	集中竞价	80,000	0.05
2021年11月4日	集中竞价	40,000	0.02
2021年11月5日	集中竞价	6,400	0.00
2021年11月8日	集中竞价	21,000	0.01
2021年11月10日	集中竞价	5,600	0.00
2021年11月10日	大宗交易	780,000	0.47
2021年11月12日	集中竞价	100,000	0.06
2021年11月15日	集中竞价	60,000	0.04
2021年11月16日	集中竞价	120,000	0.07
2021年11月17日	集中竞价	55,000	0.03
2021年11月18日	集中竞价	120,000	0.07
2021年11月19日	集中竞价	80,000	0.05
2021年11月23日	集中竞价	40,000	0.02
2021年11月24日	集中竞价	80,000	0.05
2021年11月25日	大宗交易	800,000	0.49
2021年11月29日	集中竞价	64,100	0.04
合计		7,068,388	5.00

注:2021年3月17日,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登记,公司总股本由154,736,984股变更为164,484,436股,君联茂林持有公司股份比例由股份登记完成前的9.68%变为股份登记完成后的9.11%,占公司总股本比例被动减少0.57%

四、所涉及后续事项

1、上述权益变动情况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2、上述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30日

股票简称:密尔克卫 股票代码:603713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密尔克卫
股票代码:6037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科学院南路2号院1号楼16层1606
权益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签署日期:2021年11月29日

声 明

本部分所述词语或简称与本报告书"释义"所述词语或简称具有相同含义。

一、本报告书系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编制。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的权益。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单位或个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所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和说明。

五、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六、本报告部分数据计算时需要四舍五入,故可能存在尾数差异,提请投资者注意。

释义

本权益变动报告中,除非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下述含义:

本权益变动报告、报告书	指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密尔克卫、公司、上市公司	指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转让公司股份的行为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收购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
《准则第15号》	指	《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注:本权益变动报告中任何表格中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北京君联同道投资顾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陈浩)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科学院南路2号院1号楼16层1606
经营期限:2014年02月26日至2034年02月25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0930814788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股东的基本情况:

合伙人姓名/名称	身份	认缴出资额(万元)
北京君联同道投资顾问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7,875
西藏东方企慧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西藏林芝鼎方源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0,000
中国科学院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
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
新疆嘉成茂联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0,000
上海歌斐荣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
北京中关村创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4,000
北京股权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
上海歌斐鹏枫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500
无锡星蓝美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
国创开元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40,000
成都汇文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
深圳首瑞成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3,000
合计	/	320,375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情况

姓名:陈浩
性别:男
职务: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国籍:中国
身份证号码:4201061966********
长期居住地:北京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或控制其他上市公司5%以上的已发行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二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于自身资金需求考虑。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12个月内股份变动计划

公司已于2021年8月14日披露《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1-102)。信息披露义务人会遵守上述减持计划,继续在未来12个月内减持股份,在未来12个月内无增持计划。未来12个月内,若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照相关法律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三节 本次权益变动的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在2020年5月7日至2021年11月29日期间,君联茂林累计减持公司股份7,068,3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00%。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3,131,88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428%,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3,936,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835%。2021年3月17日密尔克卫完成新增股份登记,公司总股本从154,736,984股变更为164,484,436股,君联茂林在密尔克卫股份登记完成前持股比例为9.6825%,登记完成后持股比例9.1087%,君联茂林被动减持比例为0.5738%。

二、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权益变动前持股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后持股情况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注1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注2
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无限售流通股	18,349,269	11.8584	11,280,881	6.8583

注1:密尔克卫总股本为154,736,984股;

注2:公司于2021年3月17日完成新增股份登记,公司总股本从154,736,984股变更为164,484,436股。

三、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上市公司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本次权益变动出让的上市公司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的情形,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四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在提交本报告书之日前6个月内,信息披露义务人君联茂林通过证券交易所的证券交易系统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具体如下:

交易期间	股票种类	交易方式	成交数量(股)	价格区间(元)	占上市公司总股份比例
2021/06/01-2021/06/15	人民币普通股	集中竞价	574,600	114.32-120.18	0.3493%
2021/09/06-2021/09/08	人民币普通股	集中竞价	201,250	104.10-105.78	0.1224%
2021/10/29	人民币普通股	集中竞价	60,000	109.17	0.0365%
2021/11/01-2021/11/29	人民币普通股	集中竞价	952,100	108.45-114.51	0.5788%
2021/11/10-2021/11/25	人民币普通股	大宗交易	1,580,000	99.65-103.24	0.9606%

第五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第六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1、信息披露义务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2、信息披露义务人主要负责人的身份证明文件。

二、备查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置备于密尔克卫办公地点。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合伙企业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1年11月29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1年11月29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密尔克卫化工供应链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上海市虹口区嘉兴路260号1-4层的部分四层401室
股票简称	密尔克卫	股票代码	603713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北京市海淀区科学院南路2号院1号楼16层1606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协议转让□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间接方式转让□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其他√(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持股数量:18,349,269股 持股比例:11.8584%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变动后持股数量:11,280,881股 变动后持股比例:6.8583%		
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的时间及方式	时间:2021年01月05日-2021年01月26日,2021年02月02日-2021年02月04日,2021年05月24日-2021年05月31日,2021年06月01日-2021年06月15日,2021年09月06日-2021年09月08日,2021年10月29日,2021年11月01日-2021年11月29日 方式:集中竞价 时间:2020年12月18日,2021年01月13日,2021年01月19日,2021年01月20日,2021年01月21日、2021年01月22日,2021年11月10日,2021年11月25日 方式:大宗交易		
是否已充分披露资金来源	是 否√(减持,不涉及资金来源)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盖章):北京君联茂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2021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688093 证券简称:世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8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暨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华科技"或"公司")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陈启峰先生于近日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相关职务,并已办理完成离职手续,离职后陈启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目前公司的生产运营及技术研发工作均正常进行,陈启峰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带来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

一、陈启峰先生离职的具体情况

公司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陈启峰先生近日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相关职务,并已办理完成离职手续,离职后陈启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一)陈启峰先生具体情况

陈启峰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5年加入公司,离职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主要负责分管公司生产运营工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

陈启峰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通过持有苏州世禄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16.67%股权间接持有公司0.90%的股份。根据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其中陈启峰先生获授限制性股票7万股。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科创板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陈启峰先生离职后其已获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陈启峰先生离职后,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所作的相关承诺。

公司及董事会对陈启峰先生在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参与的研发项目和专利情况

陈启峰先生在职期间,作为非单一发明人共形成7项发明专利,专利所涉及的所有权利均归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的纠纷或潜在纠纷,陈启峰先生的离职不会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

(三)保密及竞业限制情况

根据公司与陈启峰先生签署的《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含竞业限制条款),双方对保密内容、竞业限制事项以及权利义务进行了明确的约定:陈启峰先生对其知悉的公司商业秘密(包括技术秘密和经营秘密)负有保密义务;陈启峰先生在离职后24个月内不得到与公司有行业竞争关系的企业(同类产品的研发、制造或销售公司)和有竞争关系的其他用人单位任职,也不得自己生产与公司有竞争关系的同类产品或经营同类业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现陈启峰先生离职后前往与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企业工作或存在违反保密协议的情形。

二、陈启峰先生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生产运营团队结构完整,计划部门、采购部门、生产部门和质量部门等运营部门各司其职、分工明确,后备管理人员充足。公司历来高度重视技术研发工作,不断建设完善研发体系、研发团队,研发人员数量呈逐年稳定增长趋势,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研发人员数量为79人,占员工总人数比例为20.84%。目前公司的生产运营及技术研发工作均正常进行,陈启峰先生的离职不会影响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变动如下:

期间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本次变动前	顾正青、周奎任、陈启峰、周帅、毕英慧
本次变动后	顾正青、周奎任、周帅、毕英慧

三、公司采取的措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启峰先生已与公司现有团队完成各项工作交接,公司生产运营、技术研发团队结构完整,现有生产运营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撑公司未来生产运营和核心技术的持续发展。陈启峰先生的离职不会对公司带来实质性的影响。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1、公司生产运营、技术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并相对稳定,陈启峰先生已与世华科技完成各项工作交接,其离职不会对世华科技的研发实力和技术创新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2、陈启峰先生在世华科技任职期间主要负责生产运营管理及部分技术研发工作,作为非单一发明人形成的专利所涉及的所有权利均归属于公司,不存在涉及职务发明的纠纷或潜在纠纷,陈启峰先生的离职不会影响公司专利权的完整性;不会对公司的技术研发和生产经营带来重大负面影响,不会对公司核心技术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3、目前世华科技的生产运营及技术研发工作均正常进行,陈启峰先生的离职未对世华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上网公告附件

1、《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离职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88093 证券简称:世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1-049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013号文核准,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华科技"或"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3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7.55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5,465.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5,413.98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0,051.0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为2020年9月24日,已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苏公W[2020]B097号"《验资报告》。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本次募集资金专户的设立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签署情况

公司于2021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新增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全资子公司世晨材料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世晨")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对应的新增实施地点为上海紫竹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同意上海世晨开立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总经理及其指定人员与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多方监管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10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及新增实施主体、实施地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44)。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上海世晨近日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2021年11月26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上海世晨、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具体账户开立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专户用途	专户余额(元)
上海世晨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8112001013300630805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0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1: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甲方2:世晨材料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甲方1、甲方2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乙方")

丙方: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保荐机构)(以下简称"丙方")

为规范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甲、乙、丙三方经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已在乙方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账号为8112001013300630805,截至2021年11月25日,专户余额为0万元。该专户仅用于甲方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得用作其他用途。

二、甲乙双方应当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支付结算办法》、《人民币银行结算账户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三、丙方作为甲方的保荐人,应当依据有关规定指定保荐代表人或其他工作人员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丙方承诺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甲方制订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甲方募集资金管理事项履行保荐职责,进行持续督导工作。

丙方可以采取现场调查、书面问询等方式行使其监督权。甲方和乙方应当配合丙方的调查与查询。丙方每半年对甲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一次现场检查。

四、甲方授权丙方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吴学孔、刘一为可以随时到乙方查询、复印甲方专户的资料;乙方应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

保荐代表人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丙方指定的其他工作人员向乙方查询甲方专户有关情况时应出具本人的合法身份证明和单位介绍信。

五、乙方按月(每月3日之前,遇节假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乙方应保证对账单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六、甲方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5,000万元且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的20%的,乙方应当及时以传真、邮件等方式通知丙方,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

七、丙方有权根据有关规定更换指定的保荐代表人。丙方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应将相关证明文件书面通知乙方,同时按本协议第十二条的要求向甲方、乙方书面通知更换后的保荐代表人联系方式。更换保荐代表人不影响本协议的效力。

八、乙方连续三次未及时向丙方出具对账单或向丙方通知专户大额支取情况,以及存在未配合丙方调查专户情形的,甲方或者丙方可以要求甲方单方面终止本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九、丙方发现甲方、乙方未按约定履行本协议的,应当在知悉有关事实后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书面报告。

十、本协议自甲、乙、丙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至专户资金全部支出完毕并依法销户且丙方督导期结束之日(2023年12月31日)起失效。

十一、本协议一式捌份,甲、乙、丙三方各持贰份,其余留甲方备用,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特此公告。

苏州世华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1月30日

关于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旗下基金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21年11月30日起本公司增加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开户、交易等业务,具体公告如下:

一、销售机构信息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尹彬彬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277号3层310室
客服电话:400-118-1188
网址:http://www.66liantai.com

投资者可以在上述销售机构办理下述基金的开户、交易等业务,相关规则遵照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以及相关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产品公告等法律文件。

二、本次新增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基金

汇安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5550)
汇安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5551)
汇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6519)
汇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6520)
汇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基金代码006521)
汇安多因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6648)
汇安多因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6649)
汇安丰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3854)
汇安丰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3855)
汇安丰融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3684)
汇安丰融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3685)
汇安行业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5634)
汇安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6270)
汇安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6271)
汇安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10740)
汇安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10741)
汇安核心资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9381)
汇安核心资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9382)
汇安泓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11991)
汇安泓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11992)
汇安泓阳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9566)
汇安嘉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7609)
汇安嘉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7610)
汇安嘉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9133)
汇安嘉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9134)
汇安嘉盈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7315)
汇安嘉盈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10270)
汇安价值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9750)
汇安价值蓝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9751)
汇安均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10412)
汇安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7775)
汇安量化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7776)
汇安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5599)
汇安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5600)
汇安趋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5628)
汇安趋势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5629)
汇安消费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9564)
汇安消费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9565)
汇安鑫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10558)
汇安鑫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10559)
汇安鑫泽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11989)
汇安鑫泽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11990)
汇安信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8529)
汇安信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8530)
汇安信泰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12479)
汇安信泰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12480)
汇安宜创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8251)
汇安宜创量化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8252)
汇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05601)
汇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05602)
汇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E(基金代码007211)
汇安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A(基金代码010157)
汇安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C(基金代码010158)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18-1188
网址:http://www.66liantai.com

2、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10-56711690
网址:www.huianfund.cn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投资于本公司旗下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产品公告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11月30日

信达澳银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送出日期:2021年11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信达澳银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信达澳银中小盘混合
基金主代码		610004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9年12月0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信达澳银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信达澳银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有关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年11月19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4.324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098,288,233.83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6.562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1年度第一次分红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年12月1日
除息日	2021年12月1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年12月2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以2021年12月1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红利再投资所转换的基金份额于2021年12月2日直接划入其基金账户,2021年12月3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问题的通知》及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利润,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21年12月1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如投资者在多家销售机构购买了本基金,需分别在多家销售机构逐一提交修改分红方式业务申请。投资者可通过销售网点或通过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网站及客服热线查询所持有基金份额的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请务必在规定时间前通过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 (4)在分红期间,如果基金份额处于非交易过户、转托管等的冻结状态,红利的受益账户为权益登记所在账户。 (5)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基金份额冻结期间的现金分红部分,自动转为红利再投资予以冻结,红利再投资冻结部分在原冻结份额解冻时随之解冻。 (6)本公司会按照客户的订制需求,相应地寄送电子或纸质对账单,为确保投资者能够及时准确地收到对账单,本公司特此提示:请各位投资者核对开户信息,若需补充或更改,请及时致电本公司的客户服务电话、通过本公司网站或到原开户网点变更相关资料。 (7)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www.fscinda.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118、0755-83160160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不会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30日

财通资管丰和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送出日期:2021年11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财通资管丰和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财通资管丰和两年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91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9年12月0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财通资管丰和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财通资管丰和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年11月26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1年度的第1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财通资管丰和两年定开债券A	财通资管丰和两年定开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7913	007914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376	1.0293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125,657,613.45	5,072.66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36	0.28

注:本基金A类份额每10份基金份额发放红利0.36元人民币;本基金C类份额每10份基金份额发放红利0.28元人民币。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年12月1日
除息日	2021年12月1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年12月3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目前本基金处于封闭期,暂不办理申购与赎回业务。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

(3)投资者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可到办理业务的当地销售网点查询,也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zg.com)查阅《财通资管丰和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财通资管丰和两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投资者亦可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95336垂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因基金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基金的过往业绩不预示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特此公告。

财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30日

泰信优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1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泰信优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泰信优质生活混合
基金主代码		290004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6年12月15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泰信优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1年11月25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3489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19,067,487.46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76,870,806.50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2.252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2021年度第1次分红

注:依据《泰信优质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全年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得低于年度基金已实现净收益的5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1年12月1日
除息日	2021年12月1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1年12月2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2021年12月2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1年12月3日起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财税字[2002]128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1号《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收益分配采用红利再投资方式免收再投资的费用。2.收益分配时发生的银行转账等手续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自行承担;如果基金份额持有人所获现金红利不足支付前述银行转账等手续费用,注册登记机构自动将该基金份额持有人的现金红利按分红实施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转为基金份额。

注:基金收益分配采用现金方式,投资者可选择将获取的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事先未做出选择的,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投资者欲了解有关本基金分红的详细情况,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

网址:www.ftfund.com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5988 021-38784566。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30日

中邮纯债优选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1年11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邮纯债优选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邮纯债优选一年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7008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经理注册登记规则》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衣瑛杰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闫宜乘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衣瑛杰			
任职日期	2021-11-29			
证券从业年限	9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9年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中化化肥有限责任公司资金部资金专员、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投资部投资经理助理、投资经理、首创证券固定收益部投资经理、固定收益事业部投顾业务部副总经理、固定收益事业部投顾业务部兼金融市场部总经理、深圳分公司副总经理、固定收益事业部副总裁。现任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固定收益总监。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	-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已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审核通过。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30日

上投摩根量化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提示性公告

上投摩根量化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全文于2021年11月30日在本公司网站(www.cifm.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9-48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732 证券简称:爱旭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83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1年11月2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义乌市后宅街道幸福湖路100号幸福湖国际会议中心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0,403,70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9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刚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陈刚先生、俞信华先生、梁启杰先生、徐莉萍女士、沈鸿烈先生、钟瑞庆先生和沈昱先生出席了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黄进广先生、陈孟钊先生、何晓珊女士出席了会议;

3、董事会秘书沈昱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副总经理何达能先生、财务负责人熊国辉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签订《重大资产置换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40,398,590	99.9873	5,114	0.0127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签订《重大资产置换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	40,398,590	99.9873	5,114	0.0127	0	0.0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张潇扬、黄茜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集人具备召集本次股东大会的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的人员均具备合法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二)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爱旭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29日

南华丰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送出日期:2021年11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华丰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华丰淳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5296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王明德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徐超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徐超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21-11-30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否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30日

南华瑞盈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送出日期:2021年11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南华瑞盈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南华瑞盈混合发起
基金主代码	00484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刘斐、何林泽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徐超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徐超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21-11-30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否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注销手续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相关手续。

南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11月30日